

证券代码：837879

证券简称：博芳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及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以下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1、本次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2、同意提名杨宇先生、马艳芳女士、张立果先生、马艳霞女士、谢海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本次董事会在审核上述事项议案的召集、召开、审议及表决过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2022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武龙、王传顺

2022年3月4日